

# 2024年度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依法实施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综合上报和反馈辖区内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的质量公告信息和有关数据。

(2) 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质量标准和方法等科研工作。

(3) 指导辖区内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有关单位的质量检验业务工作；指导本市各镇区食品药品快检室的业务技术工作。

(4) 承担部分医用材料、药用包装材料等产品的检验检测任务。

(5) 接受委托检验和提供检验技术服务。

(6) 开展辖区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的收集、调查、评价、反馈和上报；承担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的宣传、培训工作。

(7)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设10个内设机构，主要包括：

(1) 办公室：综合协调全所日常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统计、内部审计、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纪检、宣传培训、群团、后勤保障等工作。组织制定和规范有关管理制度，督办有关事项，管理办公信息化。负责办公用品、试剂、耗材、

仪器设备的采购、保管及日常维护。负责毒品、麻醉品、精神药品和有毒试剂的特殊管理、购买及发放等。

(2) 财务室：负责编制预算、决算和日常财务工作。负责政府招标采购工作。办理纳税申报、员工社保。负责管理固定资产等工作。

(3) 资源中心：负责检品的收发留样、检验报告的发放归档、质量分析、数据上报。负责投诉受理、调查和反馈；负责全所信息化系统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食用农产品、水产品和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数据的汇总、分析和处理。负责食品、药品、化妆品等的抽样管理工作。

(4) 食品室：开展食品质量安全的理化项目检测，包括水分，灰分，酸价，过氧化值，酸度，黄曲霉毒素B1等；食品安全涉及到精密仪器的项目检测，包括重金属、农药残留、违法添加物、兽药残留等；各类食品、保健食品的微生物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本市相关食品理化、仪器、微生物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5) 中药室：负责中成药、药材（饮片）的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全市相关中成药、药材（饮片）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负责中药腊叶标本和中药标本的收集、鉴定、管理工作。

(6) 化学药品室：负责化学药品、生化药品的检验；抗生素药品的理化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全市相关药品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7) 药理毒理室：负责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有关的药理毒理实验；负责药品的无菌检查、微生物限度检查以及验证方法的建立。负责抗生素药品的效价检测。负责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微生物检验。接受有关单位送检或委托药理毒理实验、洁净区（室）洁净度测定和医疗器械检测。负责全市微生物检验人员、医疗器械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相关业务技术指导。

(8) 化妆品室：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进行化妆品理化检验，接受单位送检或委托抽检；负责化妆品原料的检验和原料标准的制定；完成上级行政、业务部门下达的有关调查、科研任务；负责全市相关化妆品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9)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室：协助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实施国家、省制定的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方针、政策、法规和制度；制定并实施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计划和管理办法；负责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和监测资料的收集、核实、评价、反馈和上报；开展全市严重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调查和评价；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药品、医疗器械群体不良事件的调查；组织开展我市药品不良反应专家咨询委员会的工作；承担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信息网络的建设、运转和维护；承担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的研究、专业宣传、教育培训和对外交流。

(10) 质量管理室：负责全所质量管理工作。组织管理体系文件的修订、管理和监督实施工作。制定质量年度监控计划并组织落实。负责质量标准管理。负责仪器设备管理及相关检定、校准工作。牵头开展实验室认证、认可工作以及能力验证、实验室

比对等有关工作。负责检验报告审核。负责科研管理工作。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5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63.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36.43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9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7.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8.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788.40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829.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57.79	结余分配	58	16.6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2,846.19	<b>总计</b>	60	2,846.1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88.40	2,651.97	0.00	136.4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87	2,385.44	0.00	136.43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21.87	2,385.44	0.00	136.43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23.45	1,22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1.42	1,074.99	0.00	136.4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5	15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45	15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5	2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0	8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20	4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29.55	1,488.99	1,340.5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3.02	1,223.45	1,339.57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63.02	1,223.45	1,339.57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23.45	1,223.45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52.57	0.00	1,252.57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99	0.00	0.99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99	0.00	0.99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0.99	0.00	0.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5	15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45	15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5	2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0	88.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20	44.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10	108.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5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85.44	2,385.4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99	0.99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7.45	157.4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10	108.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651.97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651.97	2,651.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2,651.97	<b>总计</b>	64	2,651.97	2,651.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51.97	1,488.99	1,162.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5.44	1,223.45	1,161.9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85.44	1,223.45	1,161.99
2013812	药品事务	79.00	0.00	79.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8.00	0.00	8.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23.45	1,223.45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74.99	0.00	1,074.9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99	0.00	0.99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99	0.00	0.99
2060702	科普活动	0.99	0.00	0.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5	157.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45	157.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5	24.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0	88.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20	44.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10	108.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10	108.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10	108.1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4
30101	基本工资	154.29	30201	办公费	17.41
30102	津贴补贴	297.50	30202	印刷费	0.63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63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446.66	30205	水费	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40	30206	电费	166.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20	30207	邮电费	3.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2	30211	差旅费	5.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6
30302	退休费	23.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95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0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6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1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25.93	公用经费合计		263.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7	0.00	1.20	0.00	1.20	0.97	2.12	0.00	1.14	0.00	1.14	0.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总收入2,846.1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78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5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7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结合任务形势，梳理申请回收了部分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36.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7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开展经营性收入相应有所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总支出2,846.1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829.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88.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6万元，增长2%。主要变动情况：单位新招录一批人员，增加了相应的人员经费。

2. 项目支出1,34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89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结合任务形势，梳理申请回收了部分项目资金；二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的属性，从公益类事业单位补助基数项目调剂部分经费用于补充人员经费的列支。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651.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5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7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结合任务形势，梳理申请回收了部分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51.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51.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0.97万元，增长1.6%；主要变动情况：上级主管部门二次划拨的相关专项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7万元的97.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万元，下降3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95.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9万元，下降29.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95.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9万元，下降29.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预算0.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84万元，下降46.3%。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占54%；公务接待费支出0.97万元，占4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外出抽检购样，以及日常食品药品检验公务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7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上级单位和本级单位之间调研交流及正常评审等业务方面的接待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55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和同级单位来我所调研交流及正常评审业务专家的餐费。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2.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4.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2.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2.2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台（套）。

### **(四) 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8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62.9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6.75%；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51.9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3,022.59万元，执行数2,862.59万元，完成预算的94.71%。从对8个项目自评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项目等级评价均为“优”，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8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022.59万元，执行数2,862.59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是从严从紧抓好党的建设。今年以来，市食药检所党支部从严从紧落实各项党建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1. 夯实思想基础。共组织召开支委会、支部大会22次、组织生活会1次，开展主题党日12次。2. 加强队伍建设。建立党员培养梯队，培养1人为入党积极分子，1人为预备党员。3. 聚焦服务基层。积极开展志愿活动和“双联双助”行动。共组织发动党员干部103余人次参加服务基层活动，做到群众有需求、组织有呼应、党员有响应。4.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将行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学习教育同步安排部署落实，坚持把监督关口前移，学《条例》、明党纪，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87人次，教育党员干部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二是一以贯之推进检验工作。紧紧围绕检验检测主责主业开展工作，针对全年770批次药品监督抽检、1个药品探索性研究项目、150批次化妆品监督抽检工作任务，全所统筹谋划并有序推进。截至12月31日，1. 完成药品抽样782批、检验782批，监督抽样任务达成率100%，检验完成率100%。2. 完成化妆品抽样150批、检验150批，其中6批次不合格，监督抽样任务完成率100%，检验完成率100%。3. 接收药品委托检验135批（执法委托57批、企业委托76批，个人委托2批）。食品抽检方面，市食药检所中标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抽检采购项目合同包9（食品经营餐饮专项及应急抽检1，中标金额150万元），并有计划开展食品安全抽检850批、配合23个镇街“你点我检、服务惠民生”活动完成抽检112批。另外，本年度还包括23年市场局跨

年任务152批。共完成食品抽样1130批，发出报告1130批，其中15批次不合格，监督抽样任务完成率100%，检验完成率100%。

三是聚焦需求提升检验能力。2024年3月、7月，分别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CMA）扩项评审，新增检测项目119项、45项，药品和化妆品领域均提前一年实现地市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标准100%达标。开展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相关培训班2次，提升人员质量管理水平。2024年度共报名参加能力验证项目21项，其中国内15项、国际6项，根据返回结果，其中18项实验室能力验证取得满意结果。通过不断参与国际和国内权威机构组织的能力验证，多维度提升市食药检所综合检验检测能力。以赛促学，以学提质，市食药检所代表人员参加第二届“岭南杯”广东省药品检验系统药品检验职业技能竞赛取得优异成绩，进一步推进技术人才能力建设，激发职工立足岗位、钻研技术的热情。

四是走深走实强化技术服务。立足“服务监管、服务企业、服务群众”宗旨，市食药检所聚焦民生关切，持续提升服务质效，助力产业发展。今年以来共接收辖区内包括安士制药（中山）有限公司、广东金城金素制药有限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中山市生科试剂仪器有限公司等企业送检76批次，涉案检验受理中山市公安局小榄分局刑侦大队委托送检健康茶包17批次，均检出违法添加对乙酰氨基酚等化学药品；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三乡分局委托送检假药（部分假冒进口药品）21批次。

五是多措并举践行创新发展。1.作为《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1984年版）标准提高项目的参与单位之一（全省共4家地市药检所参与），市食药检所2023年承担六个药材品种的标准草案于今年4月全部通过专家验收；2024年承担的六个品种（梔子、炒

栀子、醋蒸香附、蒸狗脊、酒狗脊、盐莲须）于10月完成标准起草及标准复核，11月通过专家验收。2. 2025版《中国药典》药材和饮片填平补齐项目，市食药检所承担了四个药材/饮片品种（卷柏、绵马贯众炭、青风藤、瞿麦）的标准修订，今年3月完成标准修订并提交复核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复核，5月根据复核结果已完成了项目总结并提交国家药典委员会审阅。

3. 申报省市场监管局2025年科研课题2个，省药监局2024-2025年度科技创新项目2个；获批2024年省市场监管局科研立项2项，通过市科技局科研结题验收项目3项。同时，有序推进市食药检所牵头的省药监局、省市场局及市科技局科研项目共10项。

六是强化措施提升不良反应监测。持续发挥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哨兵”作用，主动开展风险监测，充分挖掘监测数据，及时处置风险信号，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连续15年被省药监局评为广东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表现突出的地市级监测机构。1. 强化日常监管，完善评价考核机制。完成全市药品不良反应报告5216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2971份、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671份、预防接种疫苗异常反应345例；同时完成3起药品说明书问题、3起药品聚集性信号调查、4起死亡病例调查、4起疑似医疗器械不良事件、12起疑似未经注册备案的化妆品不良反应的调查分析；与此同时，联合市卫健委建立2024年评价考核机制，强化各医疗机构监测效能。2. 创新科普宣传，营造社会共治氛围。抓住“3.15”消费者权益日、“5.25爱肤日”科普宣传周、“2024年中山市社会科学普及周”、“6.26国际禁毒日”、“全国安全用药周”、中药安全科普基地开放日等活动，向公众宣传合理用药物用械用妆，拒绝药物滥用。3.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风险预警能

力。组织开展12场培训，4场全市镇街及以上医疗机构药械妆安全监测推进会及业务培训，1场镇街基层医疗机构的药械妆不良反应培训，分别针对医疗器械持有人、化妆品注册人培训、药品哨点医院以及化妆品哨点医院开展专题培训。

七是精心培育科普特色品牌。以中药安全为主题，大力培育科普特色品牌，中药安全科普基地运行效果突显。1. 植根文化，突显特色。融合中医药传统文化，介绍中医药发展历程中的重大事件与杰出人物，借助经典故事与典故，加深公众对中医药文化的理解和尊重。2. 贴近民生，强调安全。围绕公众用药安全关切，普及中药正确使用方法，展示中药真伪鉴别技巧，通过具体案例警示不当用药风险，提升公众自我保护意识。3. 互动体验，寓教于乐。设计亲子实践活动，如自制中药香囊，让参与者在动手操作中学习药品检验知识，实现知识与实践的有机结合，提升学习趣味性与实效性。4. 开放共享，促进交流。加强与其他科普基地间的交流合作，通过互访学习与经验分享，共同提升科普教育的质量与影响力。2024年计划开展8场次，现已开展11场次，得到社会广泛认可。

八是实干笃行规范行业秩序。目前所共有职业化专业化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检查员14名（其中跨系列检查员2名），根据省药品检查中心和市局药品检查工作安排，有序落实培训和检查任务，多次派员前往全省各地市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企业开展检查，今年以来共派出30人次开展检查79天，同时针对检查中企业遇到的难点、痛点和问题，积极给予技术支持和帮助，赢得被检企业的一致好评。

九是精益求精完善管理体系。紧密围绕全省药品检验实验室

管理体系一体化建设工作，结合工作实际，持续以制度建设推进精益化管理，今年继续对管理制度梳理完善，细化实化各方面责任措施，倾力打造“权责清晰、管理科学、监督有力”的内部管理运行体系。实验室检验方面已修订《菌种管理工作指南》《环境条件控制程序》、新增《食品理化检测用样品的制备与保存》《微生物培养室环境消毒监测和评价工作指南》等文件27个，针对外部评审、本单位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活动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解决问题，不断改进。行政财务方面已修订《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车辆货币化经费管理制度》《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合同管理制度》《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9个制度。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市食药检所的发展速度与中山市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的高质量发展的需求还有较大距离。单位需要在明确发展方向的基础上，持续解决资金和设备更新问题，改善实验室环境。一是明确发展方向和定位。牢牢锚定“三个服务”，服务市场监督管理、产业发展和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的主方向，并从传统的监督式检验检测向服务式全面转型，提供更全面的检验检测技术服务。二是更新仪器设备。现有固定资产原值与净值差较大，仪器设备种类、数量和参数不能满足日益提高的药品注册标准、仿制药标准、新型制剂药品标准的需求。需要持续解决资金来源问题，以保证仪器设备的持续更新。三是提升实验室环境。现有实验室为生产厂房改造而来，已投入运行近十年时间，实验室存在漏水、渗水和开裂等安全隐患，需要加强实验室环境的建设和维护。

公益类事业单位补助基数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15.08万元，执行数为864.59万元，完成预算的85.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高效保质保量完成省市下达的食品药品化妆品抽检年度任务，超额完成年度抽检任务2061批次，检测仪器和办公设备高效正常运行，检测能力项目满足食品药品监管和健康产业需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为科学监管提供可靠技术支撑，为辖区内食品药品生产企业和医疗机构开展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该项目单位认真执行上级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主动回收了未能本年支付的设备购置尾款150万元，同时有53.04万元的人员经费缺口从该项目进行了调剂，实际该项目的使用额度为865.08万元，支出数为864.59万元，实际支出率为99.94%。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2024年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提升与药材、饮片标准汇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万元，执行数为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时如期完成了对《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1984年版）所收载的6个中药品种标准提升：栀子（个）、炒狗脊、酒狗脊、盐莲须、炒栀子（个）、醋香附），验收通过率100%。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化妆品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制定《2024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化妆品抽检工作方案》，完成抽样检验任务总批次数为90批次，覆盖生产环节和经营环节，针对染发类、防晒类、祛斑美白类、儿童类、普通护肤类、彩妆类、洗发护发和清洁沐浴类、面膜类、宣称祛痘类、牙

膏等10类产品开展抽检，以及节日专项监督抽检。为市局化妆品监管提供技术支撑，保障公众用妆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药品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9万元，执行数为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2024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药品抽检工作方案》，完成市管环节425批次的年度药品检验任务，为市局药品监管提供坚强技术支撑，有力保障我市公众用药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2024年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61.4万元，执行数为16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要求完成药品抽检357批次，1个探索性研究，化妆品抽检62批次，药包材抽样10批次的抽验任务，通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医疗器械化妆品导致的安全风险，保障了百姓日常用药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科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以中药安全科普基地为平台，让公众走进基地和实验室，近距离体验药品检验全过程，参观科普基地，提高市民对中医药文化和中药安全的认识，共同推进药品安全社会共治。共开展科普宣传活动9场。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办案经费1（含双打清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财政关于过紧日子

的要求，主动回收了该项目主管部门二次划拨的0.2万元检验经费，并按时完成市局委托1批次“四味脾胃舒颗粒”的检验任务。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办案经费2（含双打清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财政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主动回收了该项目主管部门二次划拨的0.6万元检验经费，按时完成市局委托3盒“安宫牛黄丸”的检验任务。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